



招股說明書責任保險

公司將通過首次公開招股，則需要招股說明書責任保險。索償可以從招股書內容上的錯誤誤導，資料遺漏，違反根據招股說明書中的承諾等，在首次上市過程中衍生。

對於在首次公開招股而引生的董事管理責任，追溯期可長達6年時間，即使毫無根據的指控，公司或董事都需要付出昂貴的訴訟或律師費去應付。故此，大多數的公司都會在準備上市前一次過購買6年的招股說明書責任保險及董事責任保險以達到最具成本效益及較全面的保障。

受保人士 (被保險人/被保險個人)?

- 任何於過去，現在或保險期間內為上市公司，私人機構或非牟利機構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監理委員會或監事會成員
- 與董事有相同職責的其它高級管理人員
- 雇員 - 僅當其行使經理或管理職責時或與其他被保險人一起被列為共同被告
- 託管人
- 外派其他股份公司董事
- 影子董事
- 配偶

受保年期及保障:

招股書發行日 (一般即公司路演的日子) 計起 6 年有效期。針對招股書而衍生的董事責任保險。

其他保障

- **調查及監管危機事件費用**— 任何為應對調查所發生的相關合理費用，成本或支出，包括任何監管機構，政府機構或其它任何依法可對公司的事務進行調查的機構針對被保險人作出的正式調查或質詢。
- **外部實體董事**— 指過去，現在應公司的特定要求或指示擔任外派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托管人員，主管或其他類似職務的被保險人
- **身體傷害或財產損失的抗辯費用**— 因與身體傷害或財產損失相關的任何賠償請求而支付的抗辯費用，包括重大過失致人死亡抗辯費用，職業安全與健康抗辯費用。
- **引渡費用**— 保險公司對於每一被保險個人的引渡費用，負保險給付責任。
- **超額保障**— 保險公司將分別提供每一要保人董事超額保險金額，以支付其任何損失。
- **退休被保險個人的終身發現期間**— 若保險契約於保險期間屆滿後未續保或未被其他類似保險取代，則保險公司將提供任何退休被保險個人永久的發現期間，且不收取額外的保險費用。
- **公關費用**— 保險公司對於每一被保險個人的公關費用，負保險給付責任。。
- **檔損失**— 保險公司對於被保險人因其受託保管之檔，遭到非故意的破壞、毀壞、遺失、刪除或消除，而遭受賠償請求且被保險人依法應負責所產生之損失，根據承保事項所約定之承保事項，負保險給付責任。本擴大承保事項無自負額之適用。

